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5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3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7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40
第六部分 附件	46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是区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能有：

1.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研究相关政策措施。

2.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事业、旅游和体育工作方针政策，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融合发展，推进体制机制改革。

3. 指导、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旅游和体育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旅游和体育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整体形象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 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 负责全区公共文化、旅游和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旅游公共服务和体育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旅游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 指导、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 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 指导、管理全区文物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全区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负责全区文物科技保护和科研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

9. 统筹规划全区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和体育产业，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和体育产业发展。

10. 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区文化、旅游和体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

11. 按规定要求做好文化相关执法工作。依法查处全区旅游和体育等市场和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12. 统筹规划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拟订并组织全区竞技体育发展规划，组织、管理、协调全区各类体育竞赛，做好保障工作。

13. 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加速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配合教育部门开展学校体育工作，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公众开放。

14. 按规定承担职责范围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

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5.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结构上看，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为 1 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内设 4 个机构，包括：

产业科（旅游科）、体育科、文化科、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9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06.7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719.72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67.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0.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565.7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97.28	本年支出合计	57	5,497.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497.28	总计	60	5,497.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497.28	5,497.2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9.73	1,719.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37.72	1,537.72					
207010	行政运行	829.03	829.03					
2070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8.69	578.69					
207010	群众文化	53.00	53.00					
2070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50	10.50					
20701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8.99	8.99					
20701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7.51	57.51					
20702	文物	69.20	69.20					
207020	文物保护	3.20	3.20					
207020	博物馆	66.00	66.00					
20703	体育	71.50	71.50					
207030	体育竞赛	24.50	24.50					
207030	体育场馆	47.00	47.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0.31	0.31					
207060	电影	0.31	0.31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41.00	41.00					
20707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1.00	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93	2,06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3	67.93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	6.84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9	61.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00	2,000.0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00	2,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1	5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1	53.51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36.84	36.84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4	9.24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43	7.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	90.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	90.34					
221020	住房公积金	61.02	61.02					
221020	提租补贴	12.58	12.58					
221020	购房补贴	16.74	16.74					
229	其他支出	1,565.78	1,565.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5.78	1,565.78					
2296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65.78	1,565.78					

三、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497.28	1,044.47	4,452.8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9.73	838.20	881.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37.72	838.20	699.52			
207010	行政运行	829.03	829.03				
2070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8.69	0.18	578.51			
207010	群众文化	53.00		53.00			
2070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50		10.50			
20701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8.99	8.99				
20701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7.51		57.51			
20702	文物	69.20		69.20			
207020	文物保护	3.20		3.20			
207020	博物馆	66.00		66.00			
20703	体育	71.50		71.50			
207030	体育竞赛	24.50		24.50			
207030	体育场馆	47.00		47.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0.31		0.31			
207060	电影	0.31		0.31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41.00		41.00			
20707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1.00		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93	67.93	2,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3	67.93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	6.84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9	61.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00		2,000.0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00		2,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1	48.00	5.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1	48.00	5.51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36.84	36.84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4	9.24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43	1.92	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	90.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	90.34				
221020	住房公积金	61.02	61.02				
221020	提租补贴	12.58	12.58				
221020	购房补贴	16.74	16.74				
229	其他支出	1,565.78		1,565.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5.78		1,565.78			
2296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65.78		1,56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9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06.7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719.72	1,678.72	41.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67.93	2,067.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51	53.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0.35	90.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65.78		1,565.7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97.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97.28	3,890.51	1,606.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97.28	总计	64	5,497.28	3,890.51	1,60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90.51	1,044.47	2,846.0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78.73	838.20	840.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37.72	838.20	699.52
2070101	行政运行	829.03	829.03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8.69	0.18	578.51
2070109	群众文化	53.00		53.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50		10.5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8.99	8.9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7.51		57.51
20702	文物	69.20		69.20
2070204	文物保护	3.20		3.20
2070205	博物馆	66.00		66.00
20703	体育	71.50		71.50
2070305	体育竞赛	24.50		24.50
2070307	体育场馆	47.00		47.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0.31		0.31
2070607	电影	0.31		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7.93	67.93	2,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3	67.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4	6.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1.09	61.0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00		2,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00		2,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51	48.00	5.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51	48.00	5.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4	36.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24	9.2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43	1.92	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	90.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	90.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02	61.02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8	12.58	
2210203	购房补贴	16.74	16.7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7.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27.43	3020	办公费	22.41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21.43	3020	印刷费	1.91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251.25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09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3.96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4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24	3020	物业管理费	230.43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6	3021	差旅费	0.16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61.02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02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0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12.18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6.20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6.84	3022	委托业务费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9.00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励金	1.16	3022	福利费	5.19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7.16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6			
人员经费合计		719.88	公用经费合计					32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06.78	1,606.78		1,606.7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00	41.00		41.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		41.00	41.00		41.00	
20707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1.00	41.00		41.00	
229	其他支出		1,565.78	1,565.78		1,565.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65.78	1,565.78		1,565.78	
2296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65.78	1,565.78		1,565.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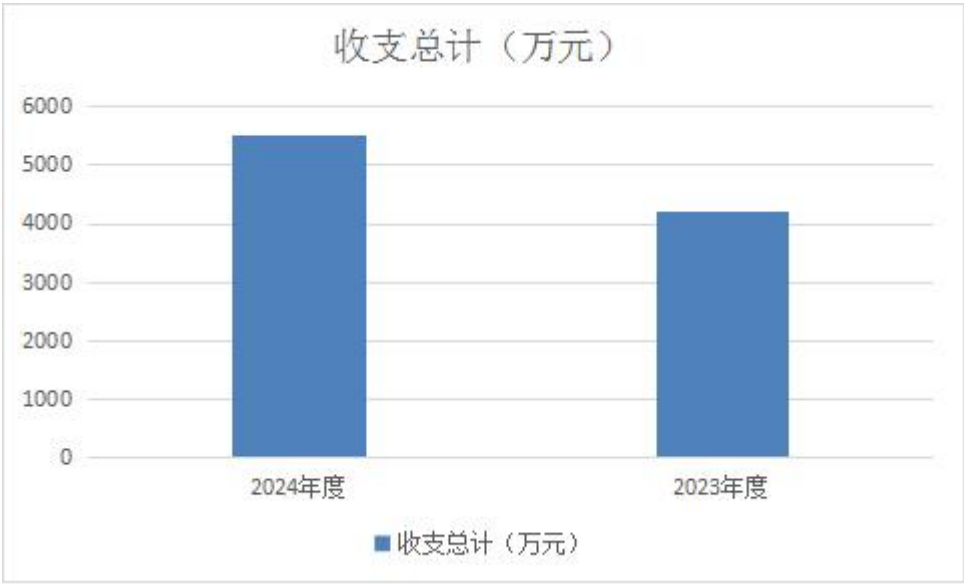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497.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299.95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当年增加一次性项目，省市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497.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299.95 万元，增长 3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97.2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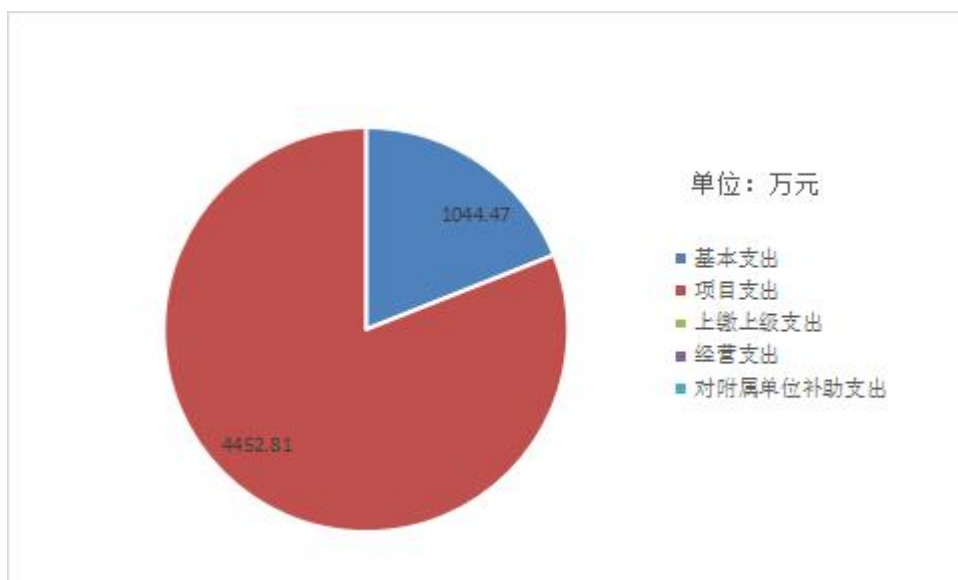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497.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299.95 万元，增长 31%。其中：基本支出 1044.4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项目支出 4452.8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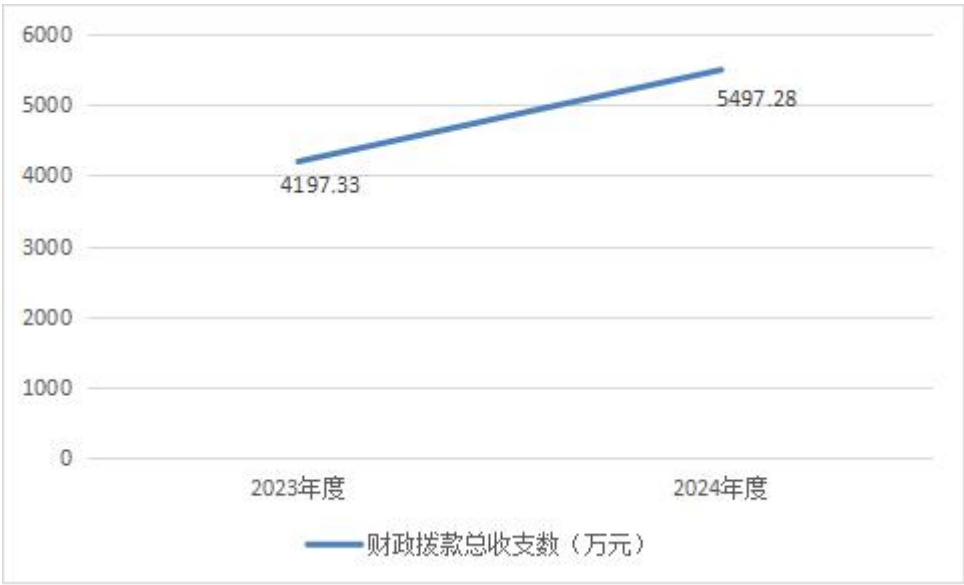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497.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99.95 万元，增长 31%。主要原因是当年增加一次性项目，省市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90.5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873.9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增加当年一次性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06.7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25.9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省市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体育公园建设项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90.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0.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73.98 万元，增长 2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

动及增加当年一次性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90.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678.73 万元，占 43.15%。主要是用于图书馆及文化馆两馆运行支出；协管服务支出；群众文化、文物保护、非遗项目支出；体育活动经费项目支出；电影放映项目支出；博物馆补助支出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67.93 万元，占 53.16%。主要是用于机关及二级单位退休人员支出；缴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3.51 万元，占 1.38%。主要是用于医疗缴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0.34 万元，占 2.32%。主要是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1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7%。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具体包括：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6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7%。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9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2%。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5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意与保护（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10.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8.9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57.5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

馆（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6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竞赛（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体育场馆（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4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0.3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无年初预算，支

出决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5.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8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无年初预算，支出决算为 7.43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指标。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4.4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9.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24.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年初结转和结余，本年收入 1606.78 万元，本年支出 1606.78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41.00 万元，

主要用于资助国产电影放映、电影事业发展等方面支出。

2.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565.78 万元, 主要用于全民健身路径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 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各项目预算数与支出数均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4.59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25 万元, 下降 0.7%;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0.43 万元, 下降 13.4%。主要原因是: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21.8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0.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1.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1.8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1 万元, 占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7.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没啊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621.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4 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资金使用较为规范，部门产出较好，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文化、旅游和体育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1.35 万元，执行数为 621.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有效保障全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正常运转，文物保护工作安全有序；二是推进了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改善和提升了基层文化活动；三是有效保障机关党建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有效强化机关法制建设，确保乡村振兴工作有序开展，完成年度项目绩效总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 2024 年由于购书预算压减，人均占藏书册数未达标，未完成目标；二是由于经费压减，2024 年惠民一日游活动未组织，未完成目标；三是由于人员病假等原因，党组织活动党员参与率未达到 100%，未完成目标；四是惠民演出、读书活动等统计次数包含线上线下活动，较目标值正偏离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全面考虑文化活动形式的多样性，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合理制定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值。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绩效管理专班，专班成员由各科室负责人组成，提高业务科室在绩效目标管理活动中的参与程度。建立绩效监控机制，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整改；三是健全机构，加强力量。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参加专项培训，全力提升文化市场监管执法水平。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全面考虑文化活动形式的多样性，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紧贴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合理制定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值。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更新调整与部门职能、工作计划无关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指标与项目内容和资金规模合理匹配；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绩效管理专班，专班成员由各科室负责人组成，提高业务科室在绩效目标管理活动中的参与程度。建立绩效监控机制，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整改。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2024 年，洪山区文旅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的支持下，紧紧围绕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工作目标，勇于担当作为、奋力开拓创新，扎实推动全区文旅体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重点工作	完成情况
（一）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文化服务深入基层	1. 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建设。 深化公共图书馆、文化馆“总馆+分馆+服务点”服务模式，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便捷性和覆盖面。积极调动合美术馆、茈美空间等辖区内民营文博场馆文化服务资源。大力建设新型城市文化空间，建成 1 个文化驿站、4 个城市书房。用好“洪孩子”志愿服务团队、“洪韵山行”公益艺术培训等服务品牌，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加强数字化建设，进一步突出“洪山文旅云”

	微信公众号服务效能，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便捷性和覆盖面。 2.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耕全民阅读，强化“洪小图”IP，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160 余场，服务读者 70 万余人次，进一步引领书香洪山风尚。以“四季文化”——春有创意赏花、夏有南湖之夜、秋有温馨家园、冬有民俗展演贯穿全年，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 70 余场。举办第二十一届“温馨家园”社区艺术节、第 48 届“武汉之夏”系列活动，成为全民艺术舞台。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精心策划系列活动，品戏曲、看演出、赏非遗、趣阅读、逛展览、享研学等丰富的形式，让广大群众充分感受节日的喜悦与温馨。完成全民艺术普及公益培训 300 余课时，培训学员超万人次，不断满足人民美好精神文化
--	--

	生活新期待。
（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1. 守护文化遗产。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对辖区文物进行实地调查与全面记录。广泛开展博物馆惠民活动，落实常态化巡查，确保了文物安全。积极推进“非遗在社区”工作，突出“我们的节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主题，开展各类非遗活动31场。指导《楚香制作技艺》申报第七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百布堂”入选2023—2025年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文旅部等国家七部委组织的第一批全国乡村工匠名师评选中，我区刘大友成功入选“纺织服饰”工匠名师。《楚香制作技艺》《螺钿镶嵌艺术》等多个文创产品获得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文博会礼物”、湖北省首届

	文化产业创意设计大赛一等奖、2024 年湖北省旅游商品大赛金奖等全国、省、市级大奖，应邀参加第七届国际城市可持续发展高层论坛、“国潮也疯狂”湖北非遗时装秀创新创意展等展事活动。协办长江文化艺术季“锦绣长江”非遗展——武汉大学生非遗创意设计展及作品展，为非遗传承增添了青春力量。 2. 文化“双创”出新。开展元宵喜乐游园闯关会、走读洪山探寻华师往事、国防教育主题研学、马良杯书画展等“洪孩子”少儿阅读融合活动 55 场，参与小读者 3 万余人。加强文艺精品打磨，推出了儿童剧《江豚微笑的精灵》、湖北大鼓《扬帆远航》、舞台剧《汉腔》等原创艺术作品 10 余个。第十七届武汉市高校艺术节聚焦长江文化，开展“长江之
--	--

	韵”文艺作品评选，收到各类参赛作品超 500 件；与武汉文旅、团市委联动主题活动《毕业在武汉》，并策划“青春歌会”，活动视频登上抖音热搜同城榜 top5，品牌感染力、影响力持续上升；与武汉广播电视台联合打造“寻找校园音乐人”项目，走进辖区十余所高校举办开学季歌会，不断拓宽高校文化展示平台。、
（三）共创共享运动潮流，全民健身焕新城市活力	1. 优化阵地建设。 打造 12 分钟文体圈，认真完成全民健身路径的更新工作。目前全区路径 1570 套，2024 年为社区更新及新增健身路径 89 套。复合利用街道社区休闲空地，积极推进全民健身补短板工程，年底将建成省级体育公园 1 个、市级体育公园 2 个、社区体育中心（广场）2 个。好燃时刻智慧体育公园成为省市体育公园样板，获得湖北省全

	民健身公共服务科技成果和精典案例大奖赛体育公园建设创意和案例金奖，成功申报2024 年全民健身补短板项目（体育公园类）中央补助资金2000 万元。6 月 3 日市委书记郭元强前往调研并予以高度肯定。 2. 丰富赛事活动。开展洪山区第十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组织轮滑、篮球、瑜伽等赛事活动 100 场，其中区级大型赛事活动 13 场，参与群众近 40 余万人次。有力保障 2024 武汉马拉松洪山赛段赛事，组织好武汉渡江节训练备赛。以区校资源联享、省市力量联动、社会赛事联办为策略，成功举办“大学之城杯”——大学生轮滑公开赛和大学生 3X3 篮球赛；承办（到年底前）国家级 B 类赛事 2024 全国省会城市乒乓球赛、2024 年湖北省龙舟大
--	--

	赛、2024 中国坐标武汉城市定向赛暨湖北省大学生定向越野赛，丰富了我区更高级别、更高水平体育赛事活动。 3. 促进青少年成长。深化体教融合，强化过程管理，精细抓好运动员注册工作和项目训练，7 个项目 13 人被认定为市级优秀苗子，6 个项目被命名为 2023-2026 年武汉市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单项）基地。在武汉市青少年运动会中获得金牌 58 枚、银牌 39 枚、铜牌 42 枚，其中跆拳道、羽毛球获总分第一，网球、乒乓球、武术等项目获得团体总分前三。承办武汉小江豚游泳节暨第三届中小学生校际游泳联赛、武汉市青少年运动会跆拳道比赛，与教育局联合组织了 2024 年洪山区校园足球联赛暨武汉市第 30 届“武汉晚报杯”中小学生足球赛。成功
--	--

	组织暑期青少年体育夏令营，免费开展 9 个项目体育技能培训，参训人数 1837 人；5 家定点游泳场所服务免费，参与中小學生 4 万余人。
（四）深化文旅体融合，加速产业发展步伐	1. 做好“文化+”文章。举办 2024 年“潮游洪山”文旅嘉年华，以“潮味”“潮玩”“潮拍”贯穿全年，持续挖掘我区特色文旅资源，带动企业、公园、社区、园区、酒店等文旅体相关实体参与，湖北日报、极目新闻、长江日报等主流媒体纷纷聚焦报道，进一步擦亮了洪山文旅嘉年华品牌。“潮艺”洪山与非遗生活互融互动，舞台表演、展览展示、非遗市集等活动内容吸引群众主动参与。“潮玩”手绘地图、“潮拍”网红打卡尤其受到青年学生群体的喜爱，新生一批潮流游玩目的地——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中国地质大

	学逸夫博物馆被网友誉为“又能遛娃又能学到知识的宝藏博物馆”；华农里梦想岛聚集潮玩青年搭建艺术装置，开展创意公益展览；DE 未来港打造“地球村”亲子乐园，童趣美食、亲子露营、城堡打卡等项目别具异域风情。 2. 强化市场培育。截至目前市场主体数量 6723 家，新增经营主体 2254 家。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开展送业务、送资金、送政策等服务。走访企业 1123 家次，为辖区文旅体行业企业申报惠企资金 2200 万元，跟踪、摸排辖区成长型企业，新入库企业 6 家，列入年度进规后备企业名录库 10 家。1-8 月，在我局纳统的 77 家文旅体规上企业完成营收 28.94 亿元，同比增长 3.53%。1-9 月工资总额完成 6.42 亿元，同比增长 11.11%。积极推送
--	---

	辖区企业、产品参加高级别评选活动，在 2024 年“知音湖北 遇见游礼”旅游商品大赛获得 2 项金奖 1 项银奖；《黄鹤古韵旋转灯》产品成功入选武汉十大伴手礼；武汉学知研学旅行社荣获湖北省优质服务十佳案例单位；中国地质大学逸夫博物馆荣获市级平安景区示范单位。《花骨朵·荆楚魅力旋转百宝盒》在 2024 年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中获得铜奖。 3. 文化产业持续发展。通过多年的培育，形成了以武汉文化金融服务中心、武汉创意天地、融创智谷、DE 未来港、武钢云谷·606 为代表的“一中心、多园区”文化产业格局。文化园区持续创新发展，武钢云谷·606 已入驻多家企业，打造“新科技、新文化及新零售示范标杆”产业高地；DE 未来
--	--

	港聚焦新兴产业发展，全方位功能组团打造文创产业总部经济聚合区。策划、推进新新智造产业园项目，打造集文化产品出版、文创产品研发、书画功能教室装备与培训加盟等为一体的文创智造产业园区。结合区人大《关于整合辖区资源，大力发展全民健身运动和赛事经济的议案》2号议案，开展资源普查，摸清辖区体育场地、体育产业底数，大力发展赛事经济，全面推进体育产业创新发展。积极申报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已通过国家体育总局实地考察和初评。
（五）抓实文旅监管服务，保障市场安全有序	1. 紧抓日常监管与专项治理。全面落实文化市场执法管理职责，上半年出动执法人员2038人次，检查各类文旅经营场所2915家次，办理12345市民热线督转办案件1241起，责令整改210余家次，完成行政处罚案件6起，办结率

	100%。加强打击治理毒品、整治网络文化出版物市场、净化校园周边文化环境等专项治理行动工作力度，营造健康有序的社会文化环境。落实“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要求，加强经营主体应急安全教育。截至目前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2. 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双减”政策，坚持以解决问题为导向，以建立机制为重点，以专项治理为抓手，扎实推进文体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工作。摸清全区文体类校外培训机构基本情况、经营现状，指导 112 家年审合格的校外培训机构入驻全国校外培训监管平台，对资金流出进行管控。探索形成“五步工作法”排查培训机构 991 家次，接收和处理投诉件 2183 起，处置 50 余家机构
--	--

	“暴雷”事件，为 1800 余名学员完成转消课 21000 余课时，挽回经济损失约 2500 余万元，总体协调满意率达 95% 以上。最大限度帮助学员家长减少了经济损失，有力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

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

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文		填报日期：2025年2月21日		总分：94分		
单位名称		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基本支出总额		2310.69		项目支出总额	4490.14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预算数（A） 6800.83	执行数（B） 6800.83	执行率 （B/A） 100.00%	得分（20分 *执行率） 20.00
年度目标1（20分）：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促进非遗项目传承，协助上级文物部门做好全区文物保护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4分）	数量指标 （8分）	特色文化活动数量（1分）	≥20场	70场	1
			图书馆对外服务人数（1分）	≥10万人（次）	36万人次	1
			公共图书馆人均占有藏书册数（册）（1分）	0.8	0.3	0
			公共阅读空间开放时间（1分）	≥56小时/周	≥56小时/周	1
			文化馆对外开放（1分）	≥56小时/周	≥56小时/周	1
			读书活动开展场次（1分）	≥10次	67次	1
			对社会开放的文化馆分馆数量（1分）	≥10个	10个	1
			公益文化培训课时（1分）	≥200课时	300课时	1
		质量指标 （4分）	文化遗产保护措施完成率（2分）	100%	100%	2
			洪山云智慧文旅平台（2分）	运行良好	运行良好	2
		成本指标 （2分）	经济成本控制率（2分）	≤100%	≤100%	2
	效益指标 （6分）	社会效益指标 （6分）	国民综合阅读率（2分）	≥87%	无统计	0
			文物安全率（2分）	100%	100%	2
			文艺活动惠及群众覆盖率（2分）	≥90%	90%	2
年度目标2（26分）：优化阵地建设，加强基层体育设施建设和完善，保障全民健身活动有序开展。丰富赛事活动，优化后备体育人才培养，促进青少年成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8分）	投放社区健身路径（2分）	≥100套	110套	2
			全民健身活动场次（2分）	≥100场	112场	2
			青少年体育技能培训项目数（2分）	≥5项	9项	2
			青少年体育技能培训人次（2分）	市级目标	2060人次	2
		质量指标 （6分）	青少年泳池开放完成率（2分）	100%	100%	2
			健身路径产品质量达国标（2分）	达标	达标	2
			健身路径器材完好率（2分）	95%以上	98%	2
		时效指标 （6分）	年内完成社区体育场地建设（2分）	当年内	2024年内	2
			年内完成体育公园场地建设（2分）	当年内	2024年内	2
			体育资金发放及时（2分）	100%	100%	2
	效益指标 （6分）	社会效益指标 （6分）	体育惠民培训进社区（村）活动覆盖率（2分）	100%	100%	2
			推进青少年体育发展（2分）	有推进	有一定程度推进	2
			提高运动员竞技水平（2分）	有提高	有一定程度提高	2

年度目标3（22分）：加强市场主体培育，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文旅体融合，加速产业发展步伐。抓实文旅监管服务，保障市场安全有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4分)	数量指标 (8分)	惠民一日游活动 (2分)	≥1次	0	0
			参与组织大型旅游推介会 (2分)	≥150家（次）	170家	2
			组织行业培训次数 (2分)	≥3次	4次	2
			外聘协管员数量 (2分)	≥15人	16人	2
		质量指标 (3分)	游客投诉处置率和结案率 (3分)	100%	100%	3
			满意度指标 (3分)	投诉处理满意度 (1分)	≥95%	95%
		双评议满意度 (1分)		≥95%	95%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1分)		≥95%	95%	1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指标 (8分)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2分)	0	0	2
			文化市场案件办结率 (2分)	100%	100%	2
			旅游市场案件办结率 (2分)	100%	100%	2
			市长专线案件办结率 (2分)	100%	100%	2
年度目标4（12分）：加强队伍建设，提高行政执法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8分)	数量指标 (3分)	召开党内会议、开展党的组织生活、主题活动次数 (2分)	≥12次	12次	2
			开展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1分)	≥4次	4次	1
		质量指标 (3分)	法律风险、法律纠纷、重大工程项目问题处置率 (1分)	100%	100%	1
			党组织活动党员参与率 (1分)	100%	98%	0
			党风廉政目标达标率 (1分)	100%	100%	1
		时效指标 (2分)	法律顾问提供服务及时性 (1分)	及时	及时	1
			进驻到村及时性 (1分)	全勤	全勤	1
		效益指标 (4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2分)	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2分)	有提高	有一定程度提高
	满意度指标 (2分)		党员群众满意率 (2分)	≥90%	90%	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2024年由于购书预算压减，图书馆借阅与进出人员并不完全正相关，人均占藏书册数未达标，未完成目标。 2. 由于经费压减，2024年惠民一日游活动未组织，未完成目标。 3. 由于人员病假等原因，党组织活动党员参与率未达到100%，未完成目标。 4. 惠民演出、读书活动等统计次数包含线上线下活动，较目标值正偏离较多。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结合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要求和政府性基金使用要求，科学编制项目实施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加强项目预算执行控制，逐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2.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绩效管理专班，专班成员由各科室负责人组成，提高业务科室在绩效目标管理活动中的参与程度。建立绩效监控机制，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整改。 3.健全机构，加强力量，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参加专项培训，全力提升文化市场监管执法水平。						

二、2024 年度文化、旅游和体育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文化、旅游和体育事务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填报日期: 2025.2.21		自评得分: 94分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和体育事务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		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洪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15分)			621.35	621.35	100.00%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5分)		全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运转正常,文物保护工作安全有序;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深挖洪山文旅资源,着力打造洪山文旅名片。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正常开展;保障机关党建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强化机关法制建设,促进依法行政。			有效保障全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正常运转,文物保护工作安全有序;推进了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改善和提升了基层文化工作;有效保障机关党建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有效强化机关法制建设,确保乡村振兴工作有序开展,完成年度项目绩效总目标。		
					15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7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8分)	经济成本指标(2分)	经济成本控制率(2分)		≤100%	≤100%	2
		社会成本指标(6分)	文化市场案件办结率(2分)		100%	100%	2
			旅游市场案件办结率(2分)		100%	100%	2
			市长专线案件办结率(2分)		100%	100%	2
	产出指标(52分)	数量指标(24分)	读书活动开展场次(2分)		≥10次	67次	2
			图书馆对外服务人次(2分)		≥10万人次	36万人	2
			公共阅读空间开放时间(2分)		≥56小时/周	≥56小时/周	2
			文化馆对外开放时间(2分)		≥56小时/周	≥56小时/周	2
			公益文化培训课时(2分)		≥200课时	300课时	2
			特色文化活动数量(2分)		≥20场(次)	70场(次)	2
			对社会开放的文化馆分馆数量(2分)		10个	10个	2
			外聘协管员数量(2分)		15人	16人	2
			惠民一日游活动次数(2分)		1次	0	0
			组织行业培训次数(2分)		≥3次	4次	2
			召开党内会议、开展党的组织生活、主题活动次数(2分)		12次	12次	2
			举办大型文旅推介会次数(2分)		1次	1次	2
		质量指标(20分)	文化设施运行情况(4分)		正常	正常	4
			文化遗产保护措施完成率(4分)		100%	100%	4
			法律风险、法律纠纷、重大工程项目问题处置率(4分)		100%	100%	4
			党组织活动党员参与率(4分)		100%	98%	0
		时效指标(8分)	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达标率(4分)		100%	100%	4
			惠民活动完成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投诉处理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法律顾问提供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
			进驻到村及时性(2分)		全勤	全勤	2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6分)	投诉处理率(2分)		100%	100%	2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2分)		0	0	2
			提高依法行政能力(2分)		有提高	有一定提高	1
		满意度指标(4分)	投诉处理满意度(1分)		≥95%	≥95%	1
			双评议满意度(1分)		≥95%	≥95%	1
			服务对象满意度(1分)		≥95%	≥95%	1
党员群众满意度(1分)		≥90%	≥90%	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由于预算资金有限,未组织惠民一日游活动,该项目未完成,较目标值偏离; 2、由于人员病假等原因,党组织活动党员参与率未达到100%,较目标值偏离。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值;建立绩效管理专班,专班成员由各科室负责人组成,提高业务科室在绩效目标管理活动中的参与程度;建立绩效监控机制,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动态了解和掌握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实施进程等,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整改。					